

合作備忘錄

立備忘錄人 **國立臺灣大學數位典藏計畫子計畫** 甲方

(請填入合作單位計畫名稱) 乙方

甲方同意將甲方擁有之(請填入所提供之數位內容如網頁、光碟、資料庫等名稱)，與乙方進行(請填入所申請之計畫名稱)之應用加值合作，相關之權利義務以及具體合作細節，將另訂正式合約規範之。本項正式合約應於乙方計畫開始三個月內簽訂。

本備忘錄有效期間為立約日起一年。

立備忘錄人

甲方：**國立臺灣大學數位典藏計畫子計畫**

代表人：

簽章：

乙方：**(請填入合作單位計畫名稱)**

代表人：

簽章：

中華民國**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**